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2/1027  
S/1998/821  
31 August 1998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大会  
议程项目 20(c)和 43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为  
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  
正常状态和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  
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三年

1998 年 8 月 28 日

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 1998 年 8 月 28 日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第一届议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议会关于阿富汗境内的事件的声明。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20(c)和 43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阿利舍尔·瓦希多夫(签名)

附件

1998年8月28日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第一届议会

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

关于阿富汗境内的事件的声明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议会对阿富汗境内的军事和政治局势急剧恶化深表关切。目前就在我国边界附近发生的事件只会导致邻国阿富汗内部自相残杀的战争更为残酷、流血更多。这场持续不断的战争不仅对区域稳定、而且也对整个大陆的安全造成威胁。

令人极为关切的是,外部势力的干涉日增,使本已危急的局势更为复杂,使军事对峙进一步升级。

乌兹别克斯坦一直是、现在仍然是和平解决阿富汗问题的最坚定的拥护者之一。在历史上,乌兹别克斯坦和阿富汗作为接壤的国家,一直是和平的邻邦,有着睦邻、互敬和互利的关系。

邻国的和平与祥和以及我国边境上的稳定是成功地在乌兹别克斯坦开展社会、政治和经济改革、保护我国人民不遭受战争所带来的困苦和灾祸的最重要的条件。乌兹别克斯坦从自己的国家利益出发,并注意到在其南疆附近不断增长的威胁,正在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安全、巩固边界。

议会再次重申它将恪守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早先提出的关于和平解决阿富汗危机的倡议。只有通过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积极援助,才能取得阿富汗的长期和持久的和平。必须确保:

- 第一: 立即停止所有军事行动;
- 第二: 对向阿富汗提供武器实行禁运;
- 第三: 停止外来干涉;

第四：建立由各族裔团体和政治派系派代表广泛参加的联合政府；

第五：所有有关国家、首先是阿富汗的邻国均应积极参与和平进程。在这方面，按照乌兹别克斯坦的倡议、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创立的“六国加两国”联络小组可以视为旨在促进和平解决阿富汗问题的重要国际机制。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议会呼吁联合国和国际社会采取最紧急的措施，阻止屠杀、寻求和平解决阿富汗问题的途径。国际社会日益确信，这场已经持续了十九年的内战正在使阿富汗成为国际恐怖主义和贩毒、宗教狂热和极端主义的危险温床。

议会表示，它相信联合国将利用其所有的权威和影响力来使阿富汗立即停止一切军事行动。

-----